

商丘市生态环境局商丘市大气污染防治专家团队管控服务项目

(招标编号: 招标编号: 商政采(2024)316号; 项目编号: 商财采招-2024-24)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商丘市

一、招标条件

本商丘市生态环境局商丘市大气污染防治专家团队管控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350 万元, 招标人为商丘市生态环境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招标公告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一个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一个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5 月 24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6 月 12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 详见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6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详见公告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6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详见公告

七、其他

商丘市生态环境局商丘市大气污染防治专家团队管控服务项目

招标公告

河南海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商丘市生态环境局的委托, 就商丘市生态环境局商丘市大气污

染防治专家团队管控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报名，现将该项目招标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商丘市生态环境局商丘市大气污染防治专家团队管控服务项目。
2. 招标编号：商政采（2024）316号；项目编号：商财采招-2024-24
3. 采购需求：项目内容包括重点污染源环境影响评估服务、道路扬尘精细化管控服务、臭氧来源分析服务、污染巡查服务、站点精细化管控、多源数据融合分析及管控效果评估服务。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及范围。
4. 质量标准：须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相关标准和规定，质量要求达到合格，符合采购人要求。商丘市基本完成国、省定空气质量各项目标任务，各项空气质量指标进入全省前列，重污染天数大幅减少，大气污染治理能力显著提升。
5. 服务期：合同签订后一年。
6.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一个标段。
7. 采购控制价：3500000.00元。
8.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9.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10.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接受，但须明确牵头单位，联合体成员最多由两家单位组成，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二、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政策：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拟任项目负责人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以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书面证明或查询清单为准）或提供退休证明。（如组成联合体的，联合体中任意成员提供均可）。

3.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无以上行为的承诺函并对其真

实性负责，格式自拟（如组成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成员均需提供）。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并采取必要方式做好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将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如组成联合体的，联合体牵头人提供即可）（联合体内部成员之间不受该情形的约束，即联合体内部成员之间的单位负责人可以为同一人，也可以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四、获取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可直接在该公告下方相关附件下载也可以免费注册登录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shangqiu.gov.cn>）。

2. 如确定投标，需登录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shangqiu.gov.cn>）点击公告中的“我要投标”按照系统提示进行操作。

3. 招标文件下载开始时间：同招标公告发布时间。

4. 招标文件下载截止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1. 网上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4年6月13日上午9:00分整（北京时间）

2. 开标地点：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开标席位三（商丘市中州路与南京路交叉口西南角）。

3. 投标文件解密开始和截止时间：2024年6月13日9时00分至2024年6月13日11时00

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

4. 投标人应将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专区上传到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没有上传的，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5. 电子投标文件网上递交流程：在电子投标文件网上递交的截止时间前，使用 CA 锁登录后将已固化且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网上递交，并确保网上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网上递交，请投标人错峰上传，详细操作可参阅交易平台办事服务—操作指南—投标阶段）。

6. 本项目制作电子招标文件时使用最新版工具箱“商丘电子招标人工具箱 2023-12-13（V6.7.0）”，投标人对应使用的工具箱为“商丘电子投标人工具箱 2023-12-13（V6.7.0）”具体请参照 2023 年 12 月 13 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商丘市）发布的通知。

7. 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评标，投标人不需再到达现场，请投标人通过互联网登录交易平台自助完成投标签到、投标文件解密及澄清答疑等操作，具体流程详见交易中心系统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布的《关于实行全过程不见面交易的公告》附件“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指南 2019-12-31 版本”。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商丘市政府采购网》、《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商丘市生态环境局

地 址：商丘市归德中路与八一路交叉口西南角

联系人：杜先生

电话：0370-3289920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海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河南省商丘市睢阳区归德路东淮河路南归德华府3号楼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0370-6703099、13137012799

电子邮件：sqsyhzbdl@126.com

发布人：河南海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4年5月23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商丘市生态环境局

地址：商丘市归德中路与八一路交叉口南100米路西

联系人：杜先生

电话：0370-3289325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海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商丘市归德路与世纪路交叉口东北角归德华府 3 号楼

联 系 人： 李先生

电 话： 0370-6703099

电子邮件： sqsyhzbdl@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